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- 2、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- 3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人。
- 4、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面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。该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姚先国、钱明星、宋航、李国勇对此议案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（二）公司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正文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确认书面意见

公司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，公司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的公司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（三）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

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经营计划和融资需求，同意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（含等值外币）5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，有效期

为授信启用后 12 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